关于解决杭埠镇房屋征收工作中

“分配难、安置难”问题的建议

**第41号**

第一代表团：**袁良成等8名代表**

为保障全县重点工程快速推进，截至2023年7月，杭埠镇共征收房屋6540户，其中安置房安置户数4230户，已分配首套房约2400户，下剩首套房未分1830户，全镇首套安置房全覆盖约需2200套（5人及以上首次分2套），安置房总累计缺口约60万㎡，由此导致各种安置矛盾异常突出，“安置难”问题非常尖锐，群众信访时有发生。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杭埠镇2013-2018年征收项目约有1640户次套房未分，群众急盼新房改善居住环境；首套房仍有1800多户未分配，群众无不期待入住新房，目前杭埠镇内安置房房源紧缺，仅1046套，远不能满足需求；如果征收后超过2年未分配，将被列入“安置难”问题，被市级专项调度，每年发放临时性安置费造成政府负担重。

二是杭埠镇大部分规划安置点前期准备工作已到位，但因缺少建设资金迟迟未启动建设，导致只能按照征收时间先后顺序进行分房，造成分配房源与协议安置点不一致和已交付的房源无法分给该安置点协议保障的被征收户。

三是经县政府多次会议研究协调杭埠镇“安置难”问题，决定从县城区调剂房源和引导镇沿河项目安置模式由统拆统建转为统拆自建，此项政策与拆迁协议相违背，导致群众抵触情绪激增，近期我镇虽广泛宣传和动员，但村民普遍意愿很低，工作开展艰难，且部分群众已明确提出准备上访维权。

为此建议：

一是尽可能多的开发安置房源，从当前来看，华夏孔雀城区域库存房源超4000套，建议与开发商对接，整栋购买700套商品房；从长远看，至少需要立即启动杭埠镇近郊村二期、开发区二期、唐王三期、幸福新村B区6—16#楼、恒大D03地块，共5处安置点建设。

二是完善统拆统建改统拆自建要素保障，需要县政府协调解决安置点进出道路土地指标（安置点周边属于基本农田）和配套设施建设资金。沿河三村共拆迁379户，征地费用2556万元，征收补偿款7235万元，临时过渡费按12个月计375万元，优惠奖励按5000元/间计384万元，按照50%比例的被征收户选择统拆自建，约需发放补偿款约5640万元，全部转换统拆自建补偿款需要1.06亿元。